

# 中銀香港 2019 年

## 全港學界羽毛球團體錦標賽

### 球隊須知

#### 賽制

- **大專組：**

- **混合組：**

出賽球員人數：4 男 4 女，不得重覆。

五場三勝，男單、女單、男雙、女雙、混雙（每場三局兩勝 21 分直接得分制），各參賽隊分 4 小組（每組 3 或 4 隊）先作循環賽，勝方得 2 分，負方得 1 分，棄權得 0 分。所有小組賽必須將五場賽事完成，如未完成五場賽事時已分出勝負（如：3：0 或 3：1），而其中一方提出不願對賽餘下場數，則提出一方之餘下場數為棄權（分數是兩局 0：21）。

完成所有小組賽後，各小組首次名最高積分隊伍出線作淘汰賽定冠、亞及雙季軍。如兩隊積分相同者，勝者為勝。如三隊或以上積分相同，又不能以勝者為勝方法計算，則以同分隊伍之相關比賽所得之項數差為依歸，項數差愈多者為勝。若項數差仍然相同，又不能以勝者為勝方法計算，則再以相關比賽之局數差為依歸，局數差愈多者為勝。若局數差仍然相同，又不能以勝者為勝方法計算，則再以相關比賽之分數差為依歸，分數差愈多者為勝。

淘汰賽抽籤方法為每組首名與另一組次名作賽，而同組首名及次名隊伍不會在首輪對賽。如同一院校有兩隊出線，將分上下線作賽。在淘汰賽階段，如未完成五場賽事時已分出勝負（如：3：0 或 3：1），餘下場數無須作賽。

- **中學公開組：**

- **男子組：**

出賽球員人數：7 人，不得重覆，2003 年或以後出生學生人數最多為 5 人。

五場三勝，三場單打、兩場雙打（每場三局兩勝 21 分直接得分制），以淘汰賽定冠、亞及雙季軍。如未完成五場賽事時已分出勝負（如：3：0 或 3：1），餘下場數無須作賽。

- **女子組：**

出賽球員人數：7 人，不得重覆，2003 年或以後出生學生人數最多為 5 人。

五場三勝，三場單打、兩場雙打（每場三局兩勝 21 分直接得分制），各參賽隊分 3 小組（每組 3 隊）先作循環賽，勝方得 2 分，負方得 1 分，棄權得 0 分。所有小組賽必須將五場賽事完成，如未完成五場賽事時已分出勝負（如：3：0 或 3：1），而其中一方提出不願對賽餘下場數，則提出一方之餘下場數為棄權（分數是兩局 0：21）。

完成所有小組賽後，各小組首名最高積分隊伍出線，作循環賽定冠、亞及季軍。如兩隊積分相同者，勝者為勝。如三隊或以上積分相同，又不能以勝者為勝方法計算，則以同分隊伍之相關比賽所得之項數差為依歸，項數差愈多者為勝。若項數差仍然相同，又不能以勝者為勝方法計算，則再以相關比賽之局數差為依歸，局數差愈多者為勝。若局數差仍然相同，又不能以勝者為勝方法計算，則再以相關比賽之分數差為依歸，分數差愈多者為勝。

- **中學初級組：**

- 男子組：**

- 出賽球員人數：7 人，不得重覆。

- 五場三勝，三場單打、兩場雙打（每場一局 21 分直接得分制），各參賽隊分 12 小組（每組 3 隊）先作循環賽，勝方得 2 分，負方得 1 分，棄權得 0 分。所有小組賽必須將五場賽事完成，如未完成五場賽事時已分出勝負（如：3：0 或 3：1），而其中一方提出不願對賽餘下場數，則提出一方之餘下場數為棄權（分數是每局 0：21）。

- 完成所有小組賽後，各小組首名最高積分隊伍出線，作淘汰賽定冠、亞及雙季軍。如兩隊積分相同者，勝者為勝。如三隊或以上積分相同，又不能以勝者為勝方法計算，則以同分隊伍之相關比賽之局數差為依歸，局數差愈多者為勝。若局數差仍然相同，又不能以勝者為勝方法計算，則再以相關比賽之分數差為依歸，分數差愈多者為勝。

- 淘汰賽抽籤方法為每組首名與另一組首名作賽。在淘汰賽階段，如未完成五場賽事時已分出勝負（如：3：0 或 3：1），餘下場數無須作賽。

- 女子組：**

- 出賽球員人數：7 人，不得重覆。

- 五場三勝，三場單打、兩場雙打（每場一局 21 分直接得分制），各參賽隊分 7 小組（每組 3 或 4 隊）先作循環賽，勝方得 2 分，負方得 1 分，棄權得 0 分。所有小組賽必須將五場賽事完成，如未完成五場賽事時已分出勝負（如：3：0 或 3：1），而其中一方提出不願對賽餘下場數，則提出一方之餘下場數為棄權（分數是每局 0：21）。

- 完成所有小組賽後，A 組首次名及 B-G 組首名最高積分隊伍出線，作淘汰賽定冠、亞及雙季軍。如兩隊積分相同者，勝者為勝。如三隊或以上積分相同，又不能以勝者為勝方法計算，則以同分隊伍之相關比賽之局數差為依歸，局數差愈多者為勝。若局數差仍然相同，又不能以勝者為勝方法計算，則再以相關比賽之分數差為依歸，分數差愈多者為勝。

- 淘汰賽抽籤方法為每組首/次名與另一組首名作賽，A 組首名及次名隊伍不會在首輪對賽。在淘汰賽階段，如未完成五場賽事時已分出勝負（如：3：0 或 3：1），餘下場數無須作賽。

- **小學組：**

- 男子組：**

- 出賽球員人數：6 人，不得重覆。

- 五場三勝，四場單打及一場雙打（每場一局 21 分直接得分制），各參賽隊分 16 小組（每組 3 或 4 隊）先作循環賽，勝方得 2 分，負方得 1 分，棄權得 0 分。所有小組賽必須將五場賽事完成，如未完成五場賽事時已分出勝負（如：3：0 或 3：1），而其中一方提出不願對賽餘下場數，則提出一方之餘下場數為棄權（分數是每局 0：21）。

- 完成所有小組賽後，各小組首名最高積分隊伍出線，作淘汰賽定冠、亞及雙季軍。如兩隊積分相同者，勝者為勝。如三隊或以上積分相同，又不能以勝者為勝方法計算，則以同分隊伍之相關比賽之局數差為依歸，局數差愈多者為勝。若局數差仍然相同，又不能以勝者為勝方法計算，則再以相關比賽之分數差為依歸，分數差愈多者為勝。

- 淘汰賽抽籤方法為每組首名與另一組首名作賽。在淘汰賽階段，如未完成五場賽事時已分出勝負（如：3：0 或 3：1），餘下場數無須作賽。

### 女子組：

出賽球員人數：6 人，不得重覆。

五場三勝，四場單打及一場雙打（每場一局 21 分直接得分制），各參賽隊分 8 小組（每組 4 或 5 隊）先作循環賽，勝方得 2 分，負方得 1 分，棄權得 0 分。所有小組賽必須將五場賽事完成，如未完成五場賽事時已分出勝負（如：3：0 或 3：1），而其中一方提出不願對賽餘下場數，則提出一方之餘下場數為棄權（分數是每局 0：21）。

完成所有小組賽後，各小組首次名最高積分隊伍出線，作淘汰賽定冠、亞及雙季軍。如兩隊積分相同者，勝者為勝。如三隊或以上積分相同，又不能以勝者為勝方法計算，則以同分隊伍之相關比賽之局數差為依歸，局數差愈多者為勝。若局數差仍然相同，又不能以勝者為勝方法計算，則再以相關比賽之分數差為依歸，分數差愈多者為勝。

淘汰賽抽籤方法為每組首名與另一組次名作賽，而同組首名及次名隊伍不會在首輪對賽。在淘汰賽階段，如未完成五場賽事時已分出勝負（如：3：0 或 3：1），餘下場數無須作賽。

## 出場次序

### • 大專組：

每場比賽派 4 男 4 女球員，不得重覆。

比賽次序：參考蘇迪曼盃 7 種出場次序，於雙方球隊報到時，即場抽籤，然後填寫排陣表。

- 1) 男雙 > 女單 > 男單 > 女雙 > 混雙
- 2) 男單 > 女單 > 男雙 > 女雙 > 混雙
- 3) 混雙 > 男單 > 男雙 > 女單 > 女雙
- 4) 混雙 > 男單 > 女單 > 男雙 > 女雙
- 5) 混雙 > 女單 > 男單 > 女雙 > 男雙
- 6) 女單 > 男單 > 女雙 > 男雙 > 混雙
- 7) 男雙 > 女雙 > 男單 > 女單 > 混雙

### • 中學公開組、中學初級組：

每場比賽派 7 名球員，不得重覆。

公開組備註：2003 年或以後出生學生人數最多為 5 人。

初級組備註：2003 年 1 月 1 日或以後出生

每名球員只可代表一隊參賽

比賽次序：第一單打 > 第一雙打 > 第二單打 > 第二雙打 > 第三單打

### • 小學組：

每場比賽派 6 名球員，不得重覆。

比賽次序：第一單打 > 第二單打 > 雙打 > 第三單打 > 第四單打

## 注意事項

1. 比賽用球（雪峰牌 SP808）由大會提供。
2. 比賽日期請參照賽程表上之指定日期。
3. 本賽事以中文及廣東話為指定文字及語言。
4. 各隊所有出賽球員必須根據賽程表上的比賽時間 **15 分鐘前到達比賽場地**，並由代表向大會報到並需於比賽時間前 5 分鐘遞交出場表（遞交後不得更改）及附有照片的學生證明文件（例如：學生手冊、學生證）予大會負責人審核。希各隊負責人注意。
5. 在整個賽事開始後，不接受增補球員名單。
6. 如於比賽編定時間尚未向大會報到者，大會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
7. 參賽隊員必須為應屆就讀該隊學校之全日制學生，同時須穿着一致學校體育制服（服裝之主色必須相同），或劃一款式及顏色的球衣，及穿着不脫色、非黑底之運動鞋作賽。如服裝不符合規定，大會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
8. 球員如遇上連場比賽，休息時間為 10 分鐘，不能以疲倦為理由要求延遲比賽，大會有權根據情況延長或縮短休息時間。
9. 大會有權根據情況更改賽事次序或安排多場賽事同時作賽，不得有異議。
10. 大會必要時有權更改比賽日期及時間，球員不得有異議。
11. 每組設最佳風範獎乙名，以推崇關愛及良好合作團隊精神。
12. 凡在賽事無故缺席者，將不會獲發獎項。
13. 頒獎典禮將於 5 月 13 日（星期一，公眾假期），假圓洲角體育館舉行。
14. 球員必須遵守比賽場地之管理規則，如場內禁止吸煙及飲食等。
15. 球員必須得工作人員許可，才可在賽前進入比賽場地練習，如有違反者本會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
16. 球隊必須服從裁判及大會的裁決。
17. 比賽進行時，除當場比賽球員的教練外，其他人仕不得在場邊作任何形式的指導或騷擾，以免妨礙賽事進行。如有違反者，裁判或大會有權請其離開比賽場地。
18. 教練應穿著合宜服飾，應避免穿著牛仔褲、短褲、拖鞋或涼鞋等。裁判長將決定教練之服飾是否合宜，詳情請參考世界羽毛球聯會 Coaches and Educators Code of Conduct 指引（連結：<http://bwfcorporate.com/regulations/>）。如有違反者，裁判或大會有權請其離開比賽場地。
19. 如有任何爭拗，賽會有權作最後決定，不得有異議。
20. 有關懸掛八號風球或黑色暴雨警告賽事安排，詳情請見以下部份。
21. 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香港羽毛球總會 2504 8318 聯繫。
22. 香港羽毛球總會保留修改以上各項之權利，不得有異議。

# 天文台發出颱風及暴雨警告訊號

## 比賽安排指引

- (1) 當天文台在賽事當日首輪賽事開始前 2 小時發出 8 號或以上颱風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該日所有賽事取消，賽事將順延至下一個比賽日舉行。時間將於本會網頁 [www.hkbadmintonassn.org.hk](http://www.hkbadmintonassn.org.hk) 另行通知。
  - (2) 當天文台在比賽當日首輪賽事開始前 2 小時由 8 號或以上風球改懸 3號或以下風球或紅色暴雨或以下訊號，賽事將依期舉行，參加者需依時前往場地。
  - (3) 在比賽進行期間，當天文台預告在短時間內將發出 8 號或以上颱風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當值職員將視乎情況終止或繼續賽事，讓參賽者盡快離開場地或留在安全地方暫避。
- \* 香港羽毛球總會有權根據上述未有提及的天氣情況另行安排而不作另行通知。